

关于举办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拓宽科学视野，增强社会责任感，促进生命科学学科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生物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技术与生物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电子版）》杂志于2017年共同倡议举办“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现定于2019年6月—2020年6月开展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执行委员会

顾 问：朱玉贤（武汉大学） 邓子新（上海交通大学）

赵进东（北京大学）

主任委员：乔守怡（复旦大学）

副主任委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陈 峰（上海交通大学） 陈向东（武汉大学）

陈建群（南京大学） 顾红雅（北京大学）

王世强（北京大学） 吴 敏（浙江大学）

吴雪梅（高等教育出版社） 张贵友（清华大学）

委 员：（按姓氏拼音排序）

苍 晶（东北农业大学） 陈凌懿（南开大学）

陈双林（南京师范大学） 陈湘定（湖南师范大学）

窦晓兵（浙江中医药大学） 董丙君（沈阳师范大学）

冯虎元（兰州大学） 郭卫华（山东大学）

洪一江（南昌大学） 侯文生（重庆大学）
胡好远（安徽师范大学） 胡红英（新疆大学）
李卫国（河南师范大学） 林宏辉（四川大学）
王锐萍（海南师范大学） 王玉炯（宁夏大学）
翁庆北（贵州师范大学） 肖 衡（云南大学）
谢志雄（武汉大学） 闫亚平（陕西师范大学）
于静娟（中国农业大学） 张 雁（中山大学）
左正宏（厦门大学） 周义发（东北师范大学）
周春江（河北师范大学）

竞赛执委会秘书处：《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电子版）》编辑部

浙江大学国家级生物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秘 书 长：吴 敏（浙江大学）（兼）

副秘书长：王 莉（高等教育出版社） 孟 巍（东北师范大学）

秘 书：王国强（浙江大学） 姜 鹏（东北师范大学）

宋成程（东北师范大学） 霍颖异（浙江大学）

龚 莺（浙江省微生物学会）

第四届竞赛决赛承办单位：东北师范大学

二、参赛条件

1. 参赛对象：全国高等学校普通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大学生，参赛资格须由所在学校确认。

2. 参赛队伍：每支参赛队伍由 1~2 名指导老师和不超过 5 人的参赛学生组成，指导老师可为所在学校的正式在编教师，也可自行邀请外校教师。每位老师每届竞赛指导的参赛队伍数最多不能超过两支，且作为第一指导老师的只能有一支队伍。

三、竞赛要求与规则

要求学生围绕生命科学相关领域的科学问题，鼓励跨学科领域，开展自主性设计实验或野外调查工作，寻找解决生命科学问题的有效方法。旨在培养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团队精神和实践能力，掌握与生命科学领域有关的调

查、监测、检验、检疫、诊断、分析、预防和控制的基本实验技术与方法。各参赛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实验设计，开展实验研究或野外调查，记录实验或调查过程，获得实验或调查结果，并进行分析，形成作品，撰写论文。本次竞赛分科学探究和野外实习两大类。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见附件 1。

四、竞赛时间安排

2019 年 6 月 20 日，下发竞赛通知。

2019 年 9 月 30 日，网络报名截止。

2019 年 10 月 15 日，上传实验综述和实验设计截止。

2019 年 11 月 1 日，报名费收费截止。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传材料截止。

2020 年 4 月 11—20 日，网络评审。

2020 年 4 月下旬—5 月，省赛。

2020 年 6 月 12—14 日，入围项目在东北师范大学举行全国决赛(另行通知)。

从 2019 年 6 月 22 日起即可在“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平台使用手册见附件 2)进行参赛报名，参赛队伍提交立项报告(包括综述和实验设计)后，开始上传实验记录，**每支参赛队伍最多只能上传 30 次实验记录**。2020 年 4 月 10 日前完成论文并提交。2020 年 4 月 11—20 日，评审专家分组进行网评。4 月下旬—5 月，各省(直辖市)根据网评成绩组织省级竞赛，没有省赛的可根据网评成绩组织专家举行省级选拔(网评成绩占比不低于 50%)，遴选参加 6 月 12—14 日在东北师范大学举行的现场决赛项目，角逐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一、二等奖。

五、奖项设置

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一等奖和二等奖根据参赛队伍数确定奖项数量，三等奖 12%。根据省赛结果或网络评审成绩遴选参加全国决赛的队伍，从中确定一、二等奖，三等奖依据网评成绩确定。各省(直辖市)参加全国决赛的队伍数量和三等奖的数量分配，将按各省(直辖市)有效参赛队伍的数量并结合网络评审成绩确定。

六、报名和缴费

各校参赛队须在“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进行注册和参赛报名，并于2019年11月1日之前按如下账号（有省级竞赛的，报名费也可以缴纳到省赛指定的账号）缴纳报名费400元/队。缴费说明请参考附件3。

户名：浙江省微生物学会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浙大支行紫金港分理处

账号：19042201040000923

七、联系方式

1. 竞赛执委会秘书长：吴敏（wumin@zju.edu.cn, 13616510066）

联系人：王国强（bgs@zju.edu.cn, 0571-88206048, 13606640610）

霍颖异（huoyingyi@zju.edu.cn, 0571-88206134-210, 13819128939）

龚莺（gy934@zju.edu.cn, 0571-88206048, 18868802987）

2. 决赛承办单位：东北师范大学

联系人：姜鹏（jiangp446@nenu.edu.cn, 0431-85099453, 13944101825）

宋成程（songcc225@nenu.edu.cn, 0431-85098908, 17644032281）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网址：www.educulsc.com

联系人：夏颖（xiaying0809@163.com, 0571-88206048, 15858115215）

附件：

1.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
2.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络平台使用手册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缴费说明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委员会

2019年6月20日





第二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决赛现场答辩录像



第二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闭幕式录像

附件 1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规则与网络评分标准

一、竞赛规则

- 1. 学科分类：**竞赛报名时要求学生根据自己的参赛内容，按要求选择专业信息栏，以方便分配评审专家。
- 2. 项目信息：**规范项目信息，报名时队名由网络系统提供，按报名顺序统一编号；项目名称、队伍成员和指导老师的信息在网络评审开始前可修改，网评开始后不能修改。
- 3. 参赛限项：**每届竞赛每位指导老师的名字最多只能出现两次，作为第一指导老师只能指导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团队学生人数不能超过五名。每个学生在校期间最多只能参加二次竞赛，作为主力队员（前三位）只能出现一次。
- 4. 决赛队伍：**根据网评成绩各省（直辖市）进行省级竞赛，没有省赛的可根据网评成绩组织专家举行省级选拔（网评成绩占比不低于 50%），推荐参加 2020 年 6 月 12-14 日在东北师范大学（吉林长春）举行的现场决赛项目，角逐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一、二等奖。
- 5. 材料递交：**研究综述→实验设计方案→实验记录→论文。实验记录每天只能上传一份，不超过 500 字符，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每支参赛队伍最多只能上传 30 次实验记录。
- 6. 信息规避：**系统智能检索“材料递交”及“实验过程”涉及的敏感词（学校信息、老师信息、队伍信息、学生信息等），并在所有上传页面之前都有信息泄露提醒框。网络评审时若发现项目中信息泄露，该项目将以“0”分处理。
- 7. 网评专家：**选择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相匹配的 5 个网络评审专家对每个项目进行评审，评分差异太大时，将安排第 6 位专家进行评审。
- 8. 网络监督：**专家评审结束之后，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成绩单中有统一编号的题目和成绩，专家将成绩单签字件发给秘书处存档。
- 9. 答辩材料：**从网络平台统一下载所有参加决赛项目的研究综述、实验设计方案、实验记录和论文，每个项目一个文件夹，由竞赛秘书处负责准备。
- 10. 奖项设置：**一等奖和二等奖根据参赛队伍数确定奖项数量，三等奖 12%。
- 11. 强调原创：**要求参加决赛项目的所在学校负责论文查重，并于决赛开始前通过邮件提交查重报告。

12. **数据保管：**竞赛结束后，竞赛网络平台把所有数据第一时间交给秘书处保管。
13. **证书制作：**网络评审开始后，项目名称、指导老师和队员信息不能更改，获奖证书将按网评开始后的项目信息颁发。
14. **设立监督和仲裁委员会：**设监督和仲裁委员会，并设立投诉和撤销、奖项公示和举报制度。经查实竞赛项目作假的，将取消原获奖项并在竞赛网络平台公示。
15. **反馈渠道：**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可通过 e-mail 或电话联系秘书处。

二、评审专家网评标准和要求

1. 网评内容及标准

网络评审的总分为 100 分，包括立项报告 25 分、实验过程及记录 40 分、论文和心得 35 分。网评专家在评分过程中参照以下要求执行：

(1) 立项报告 (25 分)

研究综述 1 份 (10 分)：围绕参赛队课题内容，阐述相应领域的最新研究进展，要求内容切题、信息正确、写作规范[参照《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 (电子版)》的格式规范；不需要英文摘要；参考文献中的中文文献不需要翻译]，字数 3000~6000 字 (参考文献不计算在内)，参考文献限一页。

实验设计 1 份 (15 分)：应包括本研究的目的意义、研究内容、实验方案、技术路线、研究进度及预期成果。要求实验设计具有科学性、规范性和先进性。

(2) 实验过程 (40 分)

实验操作和记录要求尊重事实，认真严肃地在竞赛平台上记录实验数据和细节，在实验记录上传之前，需要参赛队确认上传实验记录的真实性。要求上传实验过程原始记录和实验结果，上传总字符数控制在 500 以内，实验结果和分析可以图片或数据文字的格式通过附件上传。实验过程中出现失误或失败的，只要分析清楚，不影响得分。

评审专家重在对整个实验过程的评价，如实验工作量、实验技术、实验记录、实验结果、实验的真实性和学生的收获等。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包括校名、队名、学生及老师等相关信息。

(3) 论文和心得 (30+5 分)

在上述实验的基础上形成论文，格式参照《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 (电子版)》，上交的论文，正文不超过 4 页 (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不需要英文摘要)，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每个页面的要求如下：A4，页面不分栏，页边距左右 2 厘米、上下 2 厘米，正文 5 号宋体，单倍行距，摘要小 5 号，图表标题 6 号，论文占 30 分。

在完成所有实验记录和论文上传以后，需要再上传一份“参加本次竞赛的心得体会”，不超过 500 字符，占 5 分。

2. 扣分标准

(1) **信息泄露总分零分处理**：在所有上传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包括校名、队名、学生及指导老师等相关信息，一旦发现，网评总分作零分处理。

(2) 论文版面超出规定要扣分：正文不能超过 4 页，包括中英文标题、中文摘要、正文和图表，参考文献不超过 1 页。评审扣分时，多 1 页扣 3 分，多 2 页扣 6 分，以此类推。

(3) 论文内容与记录（过程）不符：根据不符程度，扣 10-20 分。

3. 评分规则

(1) 评审专家：从与参赛队实验研究方向匹配度较高的专家中优先选择，每支队伍由 5 位专家评审，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网评最终成绩为 3 位专家的平均分。统计 3 位专家评审误差比例，设置打分极差，如果 3 位专家的分值相差超过 10 分，将请第 6 位专家评审，重新计算平均分。专家评审结束后，系统自动生成一份成绩单，要求每位专家在成绩单签字，扫描后第一时间发到竞赛秘书处，由秘书处存档，以备审核。

(2) 网评专家评审质量的评估：在网评过程中，网络平台及时评估网评专家的工作。网评中出现打“0”分时，要求评审专家填写原因。出现评分异常的专家，网络平台要及时通知秘书处，及时进行处理。每年统计分析每位专家的评审质量，并在竞赛委员会内公布和讨论评审质量，对于不认真负责的评审专家，将不再聘任。

4. 问题反映途径

如果专家在网评中遇到实际问题，请以书面形式整理好通过 e-mail 及时上报给竞赛执委会秘书处，秘书处会针对所提问题集中讨论，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网评专家。

附件 2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网站操作手册

一、网站基础模块

1.1 登录入口

点击网站首页“登录入口”，可进入到注册和登录界面。

1.2 赛事通知

有关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及省赛的相关通知文件会公布在“赛事通知”。

1.3 公告栏

与竞赛有关的其他公告会公布在“公告栏”，如其他补充说明、会议通知、网络评审排名等。

1.4 科学新闻

与生命科学相关的科学新闻会公布在“科学新闻”。

1.5 热门问题

竞赛开始后，根据参赛学生、老师的咨询，秘书处会选取热度较高的问题，将问题及解答公布在“热门问题”，可搜索关键词找到需要的内容。

1.6 竞赛展示

往届竞赛的相关图片资料会公布在“竞赛展示”。

1.7 竞赛资料

往届竞赛举办过程中的相关资料会公布在“竞赛资料”，主要为省赛筹备提供便利。

1.8 竞赛规则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规则会公布在“竞赛规则”。

1.9 下载中心

论文参考格式、实验记录模板等竞赛所需的相关通用材料会公布在“下载中心”。

1.10 首页搜索栏

输入省、学校等相关关键字可搜索到往届相应队伍（由于新网站从第三届开始使用，目前搜索栏只能搜索到第二届获奖团队的基本信息）。

二、竞赛模块

2.1 参赛注册

所有参赛学生、指导老师首先需要完成注册。点击“注册用户”，选择注册

用户类型，根据提示完善信息。用户名只可用数字和字母，长度为 4-16 个字符。请务必牢记用户名，用户名即为登陆账号。如忘记用户名，请将姓名、学校、手机号码发邮件至竞赛秘书处（gy934@zju.edu.cn）找回。



2.2 团队组建

团队组建有两种方式，队长组建和第一指导老师组建，两种方式均可完成组队，根据需求选其一即可。其中**团队信息修改（队员的增减、排序）、项目名称修改仅可在网络评审开始前操作，评审开始后不再操作。**指导老师的增加请慎重，一旦同意加入，不支持修改。团队成员和指导老师需全部点击“同意加入”后，该团队才会进入到网络评审阶段，请在网络评审开始前完成此操作。

2.2.1 队长组建

学生登陆后，点击“团队信息”“创建团队”，输入队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及邮箱，**创建团队的学生即默认为队长。**一个团队原则上需 1-2 名指导老师，没有指导老师的情况下，团队也可创建。被添加的队员及指导老师需登陆个人账号，点击“同意加入”，即可完成组队。若由队长添加指导老师，该名指导老师同意加入后，则队长无法再对指导老师进行修改。队长账号具有修改项目名称、团队成员和上传材料的权限，队员账号无此权限，对团队信息和上传材料为只读。第一指导老师点击“同意加入”后，具有修改团队成员的权限，对团队信息和上传

材料为只读。



2.2.2 第一指导老师组建

第一指导老师登陆后，点击“团队信息”“创建团队”，输入队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及邮箱可进行团队组建。被加入的学生及第二指导老师同样需要登陆个人账号点击“同意加入”。第一指导老师具有修改团队成员的权限。点击“团队信息”“修改”，进入修改界面。可对团队成员进行增加删除并修改排序。队长点击“同意加入”后，具有修改项目名称、团队成员和上传材料的权限。



第一指导老师 霍

第二指导老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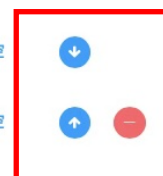
队员

队长

二号

三号 +

立即修改



2.3 材料上传

队长账号生成后，即可开始上传材料。队长账号登陆，点击“团队信息”“查看”，可看到需要上传的材料。上传了实验综述和实验设计后才可上传实验记录。实验综述和实验设计在上传截止日期前且未上传实验记录时均可重新上传，一旦上传实验记录，或超过上传截止日期，则不能修改。实验记录可在上传当天 24 点前进行修改，论文和心得在上传截止日期前均可修改。若在报名费收费截止日前未上传缴费凭证的，则无法再继续上传材料，此时请联系竞赛执委会秘书处。在截止日期前完成材料上传的团队才可进入网络评审。所有材料上传截止时间均为截止日期当天的 24 时。



三、联系我们

如有问题请于工作日 8:30-17:00 联系竞赛网络平台

(夏颖: xiaying0809@163.com, 0571-88206048, 15858115215)。

附件 3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缴费说明

为规范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的缴费和管理,请各校参赛队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之前按如下账号缴纳报名费:

户 名: 浙江省微生物学会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浙大支行紫金港分理处

账 号: 19042201040000923

报名费 400 元/队。为便于管理,原则上**以学校/学院为单位进行缴费**,如有特殊情况需单独缴费请邮件说明。对公汇款时请注明“**××大学/××学院/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报名费**”,团队单独缴费请注明“**××大学+团队编号**”。以学校或学院为单位进行缴费的团队无需在网络平台中上传缴费凭证,单独缴费的团队请于缴费截止日期前上传缴费凭证。缴费完成后请发送邮件至以下邮箱:gy934@zju.edu.cn。联系人:龚莺,座机:0571-88206048,手机号码:18868802987。

邮件内容: 1.缴费凭证; 2.发票开具的相关信息: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发票收件地址+姓名+联系电话。

安徽省、北京市、贵州省、广东省、河南省、河北省、湖北省、湖南省、黑龙江省、江苏省、吉林省、上海市、山东省、四川省、陕西省、云南省、浙江省等有单独组织省(市)赛的省(市),请按省(市)赛通知的账号及时间缴纳报名费,不需重复缴费。请各参赛单位仔细阅读本说明并照此执行,竞赛执委会没有授权其他单位收费,防诈骗。